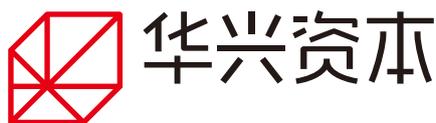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RENAISSANCE HOLDINGS LIMITED

華興資本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11)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公告

概要

華興資本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或「華興資本」，連同其子公司以及併表聯屬實體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報告期」)的經審計綜合年度業績。該等年度業績已由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審閱。

除另有註明外，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概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總收入	1,066,141	777,104
總收入及淨投資收益	1,198,097	839,641
總經營開支	(1,065,021)	(881,281)
經營利潤／(虧損)	133,076	(41,640)
稅前利潤／(虧損)	161,900	(162,573)
所得稅開支	(69,599)	(48,086)
年內利潤／(虧損)	92,301	(210,65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利潤／(虧損)	101,372	(179,017)

為補充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財務資料，我們亦採用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經調整淨利潤／(虧損)為一項額外財務計量指標(並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規定，亦不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列)。我們認為，通過對非經常性及若干非現金項目的潛在影響作出調整，該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有助於比較不同期間及不同公司之營運表現，且管理層認為該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可反映我們的經營業績。我們認為，該計量指標有助投資者及其他人士了解並評估我們的綜合經營業績，如同該等計量指標對管理層的幫助。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經調整淨利潤／(虧損)並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規定的標準涵義，且未必能與其他公司呈列的類似計量指標相比較。該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用作分析工具具有局限性，故本公司股東(「股東」)不應脫離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報告的經營業績考量，或將其視為對上述經營業績分析的替代。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利潤／(虧損)	101,372	(179,017)
加：		
股份支付開支	31,443	38,789
購股權的公允價值變動	(1,803)	—
附帶權益相關調整前小計	131,012	(140,228)
加：		
未實現淨附帶權益撥回 ⁽¹⁾	(241,826)	(160,609)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經調整淨虧損(未經審計) ⁽²⁾	(110,814)	(300,837)

附註：

- (1) 未實現淨附帶權益等於未實現附帶權益收入減去預提給予管理團隊及其他方的附帶權益，如下所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實現附帶權益收入撥回	(722,876)	(550,501)
預提給予管理團隊及其他方的附帶權益撥回	481,050	389,892
未實現淨附帶權益撥回	(241,826)	(160,609)

未實現附帶權益收入基於我們投資管理業務所管理各基金的相關公允價值變動計算。未實現附帶權益收入於基金達到有限合夥人的最低回報水平後根據截至目前為止的累計基金表現分配予我們。於各報告期末，我們根據相關基金協議計算我們應收各基金的未實現附帶權益收入，猶如相關投資的公允價值於該日期已經實現，而不論有關金額是否已實現。截至2025年12月31日，累計未實現附帶權益收入及未實現淨附帶權益分別為人民幣13億元及人民幣4億元。由於相關投資的公允價值於各報告期不盡相同，我們有必要調整呈列為未實現附帶權益收入的金額。若干情況下，隨著附帶權益收入實現和相關投資價值波動，該等調整或會撥回過往期間呈報的未實現附帶權益收入。

- (2) 我們將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經調整淨虧損界定為就以下項目之影響作出調整後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利潤／(虧損)：(i)股份支付開支；(ii)購股權的公允價值變動；(iii)未實現附帶權益收入撥回；及(iv)預提給予管理團隊及其他方的附帶權益撥回。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2025年，全球經濟仍然處在複雜多變的環境中，區域復蘇分化、地緣政治衝突、主要經濟體政策調整及貿易不確定性仍持續影響市場情緒和資本流動。與此同時，中國經濟總體保持平穩增長，全年國內生產總值同比增長5.0%，經濟總量首次突破人民幣140萬億元。中國資本市場亦在結構性調整中逐步修復，港股IPO市場明顯回暖，美股發行機會則更趨結構化，私募股權市場投融資活動整體仍然承壓。面對複雜多變的內外部環境，本集團始終聚焦核心業務，依託長期積累的客戶基礎和專業能力，持續鞏固並升級在科技、產業及資本市場服務領域的綜合優勢，推動全年經營業績顯著改善。2025年，本集團總收入及淨投資收益為人民幣11.98億元，同比增長43%，稅前利潤為人民幣1.62億元。在上年基礎上實現扭虧為盈，並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超過人民幣1億元，充分體現出本集團經營韌性，以及業務基礎和盈利能力的顯著提升。與此同時，本集團持續推進精益運營和資源優化配置，全年運營成本進一步下降，經營效率持續提升。年末，本集團保持穩健的資產負債表和充裕的流動性，高流動性資產約為人民幣44億元，資產結構清晰穩健，為未來發展和戰略執行提供了堅實保障。

投資管理業務於年內繼續成為本集團業績增長和利潤提升的重要支柱。2025年，本集團資產管理規模保持相對穩定，年末資產管理規模為人民幣284億元。報告期內，本集團持續推進項目有序退出，全年向LP分配約人民幣25億元。隨著基金資產退出進程持續推進，基金DPI進一步提升，目前11支主基金中已有5支基金及若干項目基金DPI超過100%，並實現附帶權益。2025年，本集團實現附帶權益收入約人民幣5.24億元，累計已實現附帶權益約人民幣13億元。截至年末，累計未實現總附帶權益約人民幣13億元，對應淨附帶權益約人民幣4億元。整體而言，本集團投資管理業務在既有平台基礎上進一步強化了退出管理、投後管理和收益兌現能力，附帶權益釋放明顯提速，利潤貢獻和現金回流能力持續增強，為集團整體業績改善提供了有力支撐。

投資銀行業務方面，2025年本集團在市場波動中繼續展現出較強的行業影響力、客戶黏性和項目執行能力，全年交易規模約為人民幣232億元，同比增長約147%。私募融資業務繼續保持活躍，全年交易規模超過人民幣80億元，同比增長約33%。其中，AI及具身智能領域完成18筆交易，佔私募業務交易規模近80%，進一步鞏固了本集團在前沿科技賽道的專業優勢和市場影響力。併購及港美股業務方面，本集團圍繞產業整合、戰略併購、跨境上市、ATM及退出需求，持續推進多項代表性交易，不斷增強跨境資本市場服務能力和多產品協同能力。與此同時，本集團在原有業務基礎上持續優化團隊配置和資源投入，經營成本進一步下降，扣除上年一次性成本沖回影響，投行業務核心經營延續改善趨勢。整體來看，財務顧問與跨境業務共同支撐了收入基本盤，投行業務核心能力和業務韌性保持穩健，為後續業務增長和能力釋放夯實了基礎。

華興證券有限公司(「華興證券」)於報告期內繼續推進重點業務發展，整體經營表現顯著改善。2025年，華興證券收入及淨投資收益為人民幣2.94億元，同比增長19%。經營虧損約人民幣4,600萬元，同比收窄52%。其中，零售和經紀業務收入同比增長55%，佔華興證券總收入的43%，已成為帶動整體增長的重要引擎。華興證券多多金App持續推動零售業務發展，截至2025年末，累計註冊用戶約57萬戶，較上年末增長47%，客戶數約31萬戶，較上年末增長58%，用戶規模和活躍度繼續提升。與此同時，資產管理業務持續加強投研能力建設，收入和管理規模均實現較快增長。投行業務則繼續深耕硬科技領域，推動多項私募融資、重組及掛牌項目落地。整體來看，華興證券在既有業務基礎上持續鞏固客戶、產品和研究能力，並通過重點業務發力和經營效率提升，實現了收入增長與虧損大幅收窄並行，經營改善成果更加顯著。

於2025年，作為本集團加大自營投資力度戰略的一部分，以提升回報率並為股東創造更大價值，本集團以總對價約人民幣308.3百萬元投資不良資產(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2月31日的公告)。本集團預計於約三年或更短時間內悉數收回所投入資本(即不良資產總對價)。

業務展望

展望未來，中國經濟結構轉型、科技創新和產業升級仍將持續帶來資本市場的結構性機遇。本集團將繼續聚焦核心業務，在鞏固既有優勢的基礎上持續升級專業能力和平台能力，進一步提升經營質量、盈利韌性及可持續發展能力。

投資銀行業務方面，本集團將繼續圍繞AI、具身智能、先進製造及併購整合等重點方向，強化行業覆蓋和項目執行能力，持續提升跨境資本市場綜合服務能力。投資管理業務方面，本集團將繼續推進項目有序退出，提升DPI水平，推動附帶權益持續釋放，進一步增強利潤貢獻和現金回流能力。與此同時，本集團將穩步推進新基金募集工作，為未來資產管理規模擴展、長期收益來源培育及業務持續發展奠定基礎。華興證券方面，本集團將繼續推動零售經紀、財富管理、資產管理及投行業務協同發展，通過客戶基礎擴張、產品能力提升和經營效率優化，持續改善盈利能力。

本集團亦將堅持合規穩健、風險可控、階段性驗證的推進原則，審慎推進Web3及加密貨幣資產相關業務框架建設和生態合作，探索長期發展機會。憑藉穩健的資產負債表、充足的流動性儲備以及持續優化的業務結構，本集團有信心在鞏固經營改善成果的基礎上，把握新一輪產業與資本市場發展機遇，進一步提升盈利質量，並為股東創造長期價值。

財務回顧

分部表現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按報告分部劃分的收入及淨投資收益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變動 人民幣千元	變動百分比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業務分部				
投資銀行	128,913	224,453	(95,540)	-42.6%
投資管理	732,596	316,336	416,260	131.6%
華興證券	293,933	247,719	46,214	18.7%
其他	42,655	51,133	(8,478)	-16.6%
總收入及淨投資收益	1,198,097	839,641	358,456	42.7%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按報告分部劃分的經營利潤／(虧損)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變動 人民幣千元	變動百分比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業務分部				
投資銀行	(73,629)	(34,837)	(38,792)	111.4%
投資管理	294,204	125,950	168,254	133.6%
華興證券	(45,522)	(94,249)	48,727	-51.7%
其他	(41,977)	(38,504)	(3,473)	9.0%
經營利潤／(虧損)	133,076	(41,640)	174,716	無意義

投資銀行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的分部收入、分部經營開支及分部經營虧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變動 人民幣千元	變動百分比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銀行				
顧問服務	75,987	102,847	(26,860)	-26.1%
股票承銷	12,814	42,348	(29,534)	-69.7%
銷售、交易及經紀	40,112	79,258	(39,146)	-49.4%
分部收入	128,913	224,453	(95,540)	-42.6%
薪酬及福利開支	(138,978)	(169,865)	30,887	-18.2%
預期信用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虧損 (撥備)/撥回淨額	(188)	1	(189)	無意義
其他經營開支	(63,376)	(89,426)	26,050	-29.1%
分部經營開支	(202,542)	(259,290)	56,748	-21.9%
分部經營虧損	(73,629)	(34,837)	(38,792)	111.4%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按主要服務類型劃分的投資銀行業務交易價值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變動 人民幣百萬元	變動百分比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交易價值				
顧問服務	14,687	7,364	7,323	99.4%
股票承銷	8,509	2,045	6,464	316.1%
總計	23,196	9,409	13,787	146.5%

分部收入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投資銀行收入為人民幣128.9百萬元，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減少42.6%。本集團保持在私募股權融資領域的專業優勢，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貢獻收入人民幣63.5百萬元，其中89%聚焦於AI、具身智能及先進製造領域。

分部經營開支

就投資銀行分部而言，分部經營開支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59.3百萬元減少21.9%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02.5百萬元，是由於我們努力優化經營和成本結構所致。

分部經營虧損

就投資銀行分部而言，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分部經營虧損分別為人民幣73.6百萬元及人民幣34.8百萬元。

投資管理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的分部收入、分部經營開支及分部經營利潤。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變動 人民幣千元	變動百分比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管理				
管理費	205,049	288,580	(83,531)	-28.9%
已實現附帶權益收入	524,100	104,727	419,373	400.4%
分部收入	729,149	393,307	335,842	85.4%
淨投資收益／(虧損)	3,447	(76,971)	80,418	無意義
分部收入及淨投資收益或虧損	732,596	316,336	416,260	131.6%
薪酬及福利開支	(68,770)	(85,386)	16,616	-19.5%
預提給予管理團隊及其他方的附帶權益	(368,674)	(76,068)	(292,606)	384.7%
綜合結構化主體權益持有人應佔的投資虧損	7,723	27,581	(19,858)	-72.0%
預期信用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虧損撥回淨額	50,709	24,128	26,581	110.2%
其他經營開支	(59,380)	(80,641)	21,261	-26.4%
分部經營開支	(438,392)	(190,386)	(248,006)	130.3%
分部經營利潤	294,204	125,950	168,254	133.6%
分部經營利潤率	40.2%	39.8%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投資自主管理私募股權基金及第三方私募股權基金的變動。

	投資自主 管理基金 人民幣千元	投資第三方 基金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2月31日結餘	1,048,778	604,134
投入資金	115,900	9,920
分派	(143,480)	(58,968)
價值變動	22,208	(58,981)
匯率變動的影響	(9,036)	(8,211)
於2025年12月31日結餘	1,034,370	487,894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投資管理分部的若干運營資料。

	截至12月31日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認繳資本	34,927	36,118
投入資金	29,899	30,131
投資公允價值	53,222	53,247
資產管理規模	28,379	31,974

我們各主基金的管理費按介乎投資期間的認繳資本或投資期之後未退出投資成本的1.5%至2.0%計算。就專項基金而言，百分比可能介乎0%至2%。各基金的附帶權益收入僅於基金達到相關合約門檻回報率後按投資公允價值扣除投入資金的開支所得差額的百分比釐定，通常主基金為20%及專項基金介乎0%至20%。基金的門檻回報率通常為每年8%。我們的主基金一般有5年的投資期。我們的主基金期限一般持續7至12年，但經有限合夥人同意可進行有限次數的延期。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私募股權基金的若干業績信息。

人民幣百萬元，倍數及百分比除外	已實現投資 ⁽¹⁾			未實現投資		投入資金的總回報倍數 ⁽²⁾
	認繳資本	投入資金	公允價值	投入資金	公允價值	
截至2025年12月31日						
主基金 ⁽³⁾	28,743	9,587	20,982	13,172	19,756	1.8
專項基金	6,184	3,587	8,448	3,553	4,036	1.7
總計	<u>34,927</u>	<u>13,174</u>	<u>29,430</u>	<u>16,725</u>	<u>23,792</u>	<u>1.8</u>
截至2024年12月31日						
主基金 ⁽³⁾	29,892	7,718	19,383	15,211	21,348	1.8
專項基金	6,226	3,472	8,285	3,730	4,231	1.7
總計	<u>36,118</u>	<u>11,190</u>	<u>27,668</u>	<u>18,941</u>	<u>25,579</u>	<u>1.8</u>

(1) 當一項投資已獲處置或以其他方式產生處置收益或即期收入時，該投資則被視為已全部或部分實現。

- (2) 投入資金的總回報倍數以絕對值衡量私募股權基金投資產生的總價值。各項投入資金的總回報倍數的計算方法為私募股權基金投資已實現及未實現的總價值之和除以私募股權基金的投入資金總額。該私募股權基金的投入資金總額不計入已實現及未實現的附帶權益分配，亦不計入任何適用的管理費或經營開支的款項。
- (3) 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我們管理十一支主要私募股權基金，包括華興新經濟基金下的八支及華興醫療產業基金下的三支。

分部收入及淨投資收益或虧損

就投資管理分部而言，管理費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88.6百萬元減少28.9%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05.0百萬元。該減少主要是由於2025年基金分派，產生管理費的資產管理規模下降。投資管理業務的淨投資收益或虧損主要為我們對自主管理私募股權基金、第三方私募股權基金及可換股債券之投資的投資收益或虧損。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淨投資收益為人民幣3.4百萬元，而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淨投資虧損為人民幣77.0百萬元。

截至2025年12月31日，五支主基金及九支專項基金的總回報成功超過規管該基金的協議所協定的回報水平，而累計回報金額不大可能大幅撥回。因此，本集團有權收取績效費，並已將該績效費確認為附帶權益收入。預提給予管理團隊及其他方的附帶權益確認為經營開支。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確認四支主基金及兩支專項基金產生的已實現附帶權益收入人民幣524.1百萬元，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04.7百萬元大幅增加。

分部經營開支

就投資管理分部而言，分部經營開支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90.4百萬元增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38.4百萬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預提給予管理團隊及其他方的附帶權益增加，與已實現附帶權益收入增加相一致，部分被預期信用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虧損撥回以及薪酬及福利開支及其他經營開支減少所抵銷。

分部經營利潤

就投資管理分部而言，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分部經營利潤分別為人民幣294.2百萬元及人民幣126.0百萬元。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分部經營利潤率分別為40.2%及39.8%。

華興證券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的分部收入、分部經營開支以及分部經營虧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變動 人民幣千元	變動百分比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華興證券				
顧問及承銷服務	39,474	24,978	14,496	58.0%
銷售、交易及經紀	125,397	80,733	44,664	55.3%
利息收入	10,132	9,925	207	2.1%
分部收入	175,003	115,636	59,367	51.3%
淨投資收益	118,930	132,083	(13,153)	-10.0%
分部收入及淨投資收益	293,933	247,719	46,214	18.7%
薪酬及福利開支	(168,462)	(176,651)	8,189	-4.6%
綜合結構化主體權益持有人應佔的投資收益	(1,949)	—	(1,949)	無意義
預期信用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虧損(撥備)/撥回 淨額	(1,218)	9	(1,227)	無意義
融資成本	(9,979)	(14,493)	4,514	-31.1%
其他經營開支	(157,847)	(150,833)	(7,014)	4.7%
分部經營開支	(339,455)	(341,968)	2,513	-0.7%
分部經營虧損	(45,522)	(94,249)	48,727	-51.7%

分部收入及淨投資收益

就華興證券分部而言，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部收入及淨投資收益為人民幣293.9百萬元，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47.7百萬元增加18.7%。該增加主要由於推進創新券商經紀業務導致銷售、交易及經紀費增加，以及顧問服務費增加。

分部經營開支

就華興證券分部而言，分部經營開支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42.0百萬元減少0.7%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39.5百萬元。這主要是由於薪酬及福利開支減少，部分被其他經營開支增加(與創新券商經紀收入增長相一致)所抵銷。

分部經營虧損

就華興證券分部而言，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分部經營虧損分別為人民幣45.5百萬元及人民幣94.2百萬元。

其他

其他分部主要包括財富管理業務以及我們自有資金的投資和管理。財富管理業務向高淨值個人及以新經濟企業家為代表的其他高淨值群體提供增值財富管理服務。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的分部收入、分部經營開支及分部經營虧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變動 人民幣千元	變動百分比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				
分部收入	33,076	43,708	(10,632)	-24.3%
淨投資收益	9,579	7,425	2,154	29.0%
分部收入及淨投資收益	42,655	51,133	(8,478)	-16.6%
薪酬及福利開支	(58,864)	(53,896)	(4,968)	9.2%
預期信用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虧損撥備淨額	(39)	(1,016)	977	-96.2%
融資成本	(1,515)	(1,590)	75	-4.7%
其他經營開支	(24,214)	(33,135)	8,921	-26.9%
分部經營開支	(84,632)	(89,637)	5,005	-5.6%
分部經營虧損	(41,977)	(38,504)	(3,473)	9.0%

分部收入及淨投資收益

就其他分部而言，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總收入及淨投資收益為人民幣42.7百萬元，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1.1百萬元減少16.6%。

分部經營開支

就其他分部而言，分部經營開支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89.6百萬元減少5.6%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84.6百萬元。

分部經營虧損

就其他分部而言，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部經營虧損分別為人民幣42.0百萬元及人民幣38.5百萬元。

收入及淨投資收益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按類型劃分的收入及淨投資收益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變動 人民幣千元	變動百分比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交易及顧問費	293,784	330,164	(36,380)	-11.0%
管理費	205,833	298,108	(92,275)	-31.0%
利息收入	42,424	44,105	(1,681)	-3.8%
附帶權益收入	524,100	104,727	419,373	400.4%
總收入	1,066,141	777,104	289,037	37.2%
淨投資收益	131,956	62,537	69,419	111.0%
總收入及淨投資收益	1,198,097	839,641	358,456	42.7%

總收入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77.1百萬元增加37.2%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066.1百萬元。

- 交易及顧問費為人民幣293.8百萬元，較上年減少11.0%。
- 管理費為人民幣205.8百萬元，較上年減少31.0%。
- 利息收入為人民幣42.4百萬元，較上年減少3.8%。
- 已實現附帶權益收入為人民幣524.1百萬元，較上年增加400.4%。

淨投資收益主要來自投資自主管理私募股權基金、第三方私募股權基金、可換股債券、上市股權投資、財富管理相關產品、結構化金融相關產品、金融債券及其他現金管理產品。淨投資收益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2.5百萬元增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32.0百萬元。

總收入及淨投資收益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839.6百萬元增加42.7%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198.1百萬元。

經營開支

總經營開支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881.3百萬元增加20.8%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065.0百萬元。

薪酬及福利開支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85.8百萬元減少10.4%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35.1百萬元。在薪酬及福利開支中，股份支付開支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8.8百萬元減少18.9%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1.4百萬元。

融資成本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6.1百萬元減少28.5%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1.5百萬元。

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預期信用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虧損撥回淨額分別為人民幣49.3百萬元及人民幣23.1百萬元。

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結構化主體權益持有人應佔的投資虧損分別為人民幣5.8百萬元及人民幣27.6百萬元。

預提給予管理團隊及其他方的附帶權益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6.1百萬元增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68.7百萬元，與附帶權益收入增加相一致。

其他經營開支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54.0百萬元減少13.9%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04.8百萬元。

經營利潤(虧損)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營利潤為人民幣133.1百萬元，而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營虧損為人民幣41.6百萬元。

其他收入、利得或虧損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其他利得為人民幣1.7百萬元，而相比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其他虧損為人民幣44.9百萬元。其他利得或虧損主要來自政府補助、匯兌利得／(虧損)淨額、於合營企業投資的減值虧損、出售於聯營公司投資的虧損及無形資產減值虧損。進一步詳情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8。

若干附帶及輔助投資產生的投資收益(虧損)

我們不時進行業務營運附帶及輔助業務營運的投資，主要類型包括戰略性少數股權投資。通常我們進行戰略性少數股權投資的主要目的為與受選公司建立長期業務關係，從而促進業務。該等公司於不同新經濟領域運營，例如數據服務及信息技術，而我們可借助該等公司的專業加強各項業務運作。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若干附帶及輔助投資產生的投資收益為人民幣25.3百萬元，而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若干附帶及輔助投資產生的投資虧損為人民幣76.5百萬元。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分佔聯營公司收益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0.5百萬元減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零。

購股權的公允價值變動

根據於2018年6月28日頒佈並於2018年7月28日生效的《外商投資准入特別管理措施(負面清單)(2018年版)》，證券公司的外國投資者股權比例限額由49%增至51%。於2020年3月13日，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證監會」)宣佈，自2020年4月1日起，取消證券公司外資股比限制。合資格境外投資者可根據中國法律、法規及中國證監會適用規則及服務指引，提交設立新的全資擁有證券公司或變更其現有合資企業實際控制人的申請。我們收購華興證券非控股權益的購股權實質上可以行使，並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強制以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方式入賬列為衍生工具。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收益人民幣1.8百萬元於購股權公允價值變動下入賬。

稅前利潤(虧損)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稅前利潤為人民幣161.9百萬元，而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稅前虧損為人民幣162.6百萬元。

所得稅開支

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所得稅開支分別為人民幣69.6百萬元及人民幣48.1百萬元。

年內利潤(虧損)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利潤(虧損)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內利潤為人民幣92.3百萬元，而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內虧損為人民幣210.7百萬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利潤為人民幣101.4百萬元，而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為人民幣179.0百萬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經調整淨虧損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經調整淨利潤(不包括未實現淨附帶權益)為人民幣131.0百萬元，而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經調整淨虧損(不包括未實現淨附帶權益)為人民幣140.2百萬元。未實現淨附帶權益(按未實現附帶權益收入減預提給予管理團隊及其他方的附帶權益計算)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別撥回人民幣241.8百萬元及撥回人民幣160.6百萬元。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經調整淨虧損(包含未實現淨附帶權益)分別為人民幣110.8百萬元及人民幣300.8百萬元。

資產負債表外承擔和安排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並無訂立任何資產負債表外交易。

資本架構

我們進行資本管理，旨在確保本集團內的實體均能持續經營，同時通過優化資本架構將股東的回報最大化。

本集團意識到使用資本作進一步業務發展的需要，並持續尋求更多融資方式。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未償銀行借款，並從認可機構取得信貸額度，本金總額為人民幣522.0百萬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高流動性現金管理產品合計人民幣2,267.8百萬元。此外，本集團還持有以上市公司債券為主的高流動性金融資產人民幣2,191.9百萬元。

資產負債比率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按總負債除以總資產計算(不包括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應收未完結交易款項、應付未完結交易款項、應付綜合結構化主體權益持有人的款項、代經紀客戶持有現金及應付經紀客戶款項))為13.4%，而截至2024年12月31日為12.2%。

所持重大投資

我們不時進行業務營運附帶及輔助業務營運的投資，主要類型包括(i)以普通合夥人及有限合夥人身份投資自主管理私募股權基金，以進一步使本公司利益與私募股權基金投資者利益保持一致；(ii)以有限合夥人身份投資第三方私募股權基金，以把握與我們的私募股權基金互補的投資機會，如投資專注於早期投資組合公司的第三方私募股權基金；(iii)戰略性少數股權投資，旨在與受選公司建立長期業務關係，從而促進業務；(iv)數字資產，用於拓展Web3.0業務；以及(v)不良資產組合，作為我們加大自營投資力度戰略的一部分，以提升回報率並為股東創造更大價值。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的主要投資活動的投資的公允價值。

	截至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以普通合夥人及有限合夥人身份投資自主管理		
私募股權基金	1,034,370	1,048,778
以有限合夥人身份投資第三方私募股權基金	487,894	604,134
戰略性少數股權投資		
— 於其他公司的優先股投資	848,296	1,272,048
— 非聯營公司的持股	37,387	56,155
— 於上市公司的投資	196,565	—
數字資產	150,475	—
不良資產組合	377,497	—
總計	3,132,484	2,981,115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我們主要投資活動的投資合共約為人民幣3,132.5百萬元(按公允價值計量)，較2024年12月31日增加5.1%。於2025年12月31日，各項投資均個別少於本集團總資產的5%。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投資自主管理私募股權基金及第三方私募股權基金的內部回報率分別為16.4%及13.6%。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由獨立投資管理人管理的數字資產組合約人民幣50.4百萬元，年化總回報率為10.1%。

我們在主要投資活動中面臨多種風險，包括但不限於市場風險、流動性風險及信用風險。本集團管理層會管理及監控該等風險敞口，以確保及時、有效地實施適當政策。為降低市場風險，我們建立了市場風險管理系統，當中包括全面市場風險管理架構及詳細的風險管理措施。在管理流動性風險時，我們綜合考量短、中及長期籌措需求及流動資金管理需求。我們維持充足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持續監控現金流量預測及實際現金流量。通過嚴格信用審查及風險監察，我們可及時發現、報告及管理信用風險。

我們在所有主要投資活動中均採用嚴謹的投資流程。我們的投資流程包括：(i)項目找尋及篩選；(ii)立項；(iii)投資決策；(iv)執行投資；(v)投後管理；及(vi)退出。本集團的投資活動由本公司設立的相關投資委員會進行審批、監控及審閱，該委員會成員包括本集團高級管理層，以及財務、法律及合規職能部門的代表。

未來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計劃

於2025年6月26日，本公司董事會決議在穩固華興資本現有業務的同時，進軍Web3.0和加密貨幣資產領域，並批准總額為1億美元的預算，在未來兩年期間用於本集團發展Web3.0業務和投資加密貨幣資產。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6月26日的公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2025年12月31日並無任何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計劃。

子公司及聯屬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本集團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並無子公司及聯屬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僱員及薪酬政策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有443名全職僱員，包括逾85%的顧問及投資專家。

下表載列於2025年12月31日按職能劃分的僱員人數。

職能	僱員人數	百分比
投資銀行	69	16%
投資管理	35	8%
華興證券	268	60%
其他	5	1%
集團中後台部門	66	15%
合計	<u>443</u>	<u>100%</u>

下表載列於2025年12月31日按地區劃分的僱員人數。

地區	僱員人數	百分比
中國北京	175	40%
中國上海	200	45%
中國其他城市	15	3%
香港	47	11%
美國	5	1%
新加坡	1	—%
合計	<u>443</u>	<u>100%</u>

我們的成功取決於我們吸引、留任及激勵合資格人員的能力。我們在基本薪金的基礎上向僱員提供現金績效花紅及其他激勵措施，作為我們留任策略的一部分。截至2025年12月31日，71名承授人持有尚未行使的根據僱員購股權計劃(定義見招股章程)授出的購股權及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定義見招股章程)授出的受限制股份。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薪酬總開支(包括股份支付開支)為人民幣435.1百萬元。

外匯風險

外幣風險來自於國外業務的未來商業交易、確認的資產負債以及淨投資。雖然我們在各個國家營運，但我們的主要子公司在中國運營，多數交易均以人民幣結算。若認為適當，我們就匯率風險訂立對沖活動。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並無對沖任何金融工具或將任何金融工具用於對沖目的。

資產抵押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概無抵押任何資產。

或然負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除本年度業績公告附註27所披露者外，我們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不分派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以保留資本供本集團業務營運及發展之用，包括但不限於擴展其投資銀行能力及Web 3.0業務，從而進一步提升本集團之營運質素、盈利韌性及可持續發展能力。

本公司已採納股息政策(「**股息政策**」)，旨在提升或維持本公司每股股份的股息價值，為投資者提供合理投資回報及讓股東評估其股息派付趨勢及計劃。

根據股息政策，股息僅可從合法可供分派的本公司溢利及儲備(包括股份溢價)中宣派及派付，且倘此舉會導致本公司在正常業務過程中無法於債務到期時償還債務，則不得宣派及派付。董事會對是否派付股息有絕對酌情權，而股東可透過普通決議案宣派股息，惟宣派的股息不得超出董事會建議的金額。此外，本公司目前並無固定派息比率。倘董事會決定派付股息，股息形式、派付頻率及金額將視乎(其中包括)以下因素而定：(a)目前及日後營運以及未來業務前景；(b)本公司流動資金狀況、現金流量、整體財務狀況、資本充足率及資金需求；及(c)鑒於派付股息的法定及監管限制，可否從子公司及聯營公司收取股息。

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概無宣派或支付任何股息。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謹訂於2026年6月23日（星期二）舉行。為確定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有關暫停辦理的詳情載列如下：

為確定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資格：

提交過戶文件進行登記的截止時間	2026年6月16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2026年6月17日（星期三）至2026年6月23日 （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
記錄日期	2026年6月23日（星期二）
股東週年大會日期	2026年6月23日（星期二）

於上述暫停辦理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填妥的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須不遲於上述截止時間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

召開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將按上市規則（定義見下文）所規定的方式適時刊發及寄發予股東。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本公司為於2011年7月13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股份於2018年9月27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董事會致力於達致高水平企業管治。董事會相信，高水平企業管治標準為本集團提供至關重要的框架，保障股東權益及提升公司價值及問責。

1. 企業管治守則合規情況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已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內所有適用的守則條文。

本公司將定期檢討及監督其企業管治常規，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2. 董事遵守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買賣其自身證券的守則，以規管董事及有關僱員就本公司證券所進行的所有交易及標準守則所涵蓋的其他事項。

經向全體董事及有關僱員作出特定查詢後，彼等確認於報告期內已遵守標準守則。

3. 本公司核數師的工作範圍

本集團核數師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核數師」)將年度業績公告所載涉及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的資料與本集團本年度經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進行了核對。核數師所實施的相關工作未構成鑒證業務，因此核數師未就本年度業績公告發表任何鑒證意見。

4. 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成立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審計委員會由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陳嘉麗女士、梁暉先生、Fu Frank Kan先生及肇越先生。陳嘉麗女士為審計委員會主席。

審計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計綜合財務報表及年度業績，並與核數師會面。審計委員會亦已就本公司採納的會計政策及常規以及內部控制相關事項與本公司高級管理層進行討論。

5. 其他董事委員會

除審計委員會外，本公司亦已成立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執行委員會及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

6. 董事資料變動

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嘉麗女士獲委任為湖南軍信環保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301109.SZ）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25年8月6日起生效。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內及截至本公告發佈之日，本公司概無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須予披露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資料變動。

7.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包括出售或轉讓庫存股份（如有））。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

8. 重大訴訟

本公司於報告期內概無涉及任何重大訴訟或仲裁。董事亦不知悉本集團於報告期內面臨的任何待決或可能面臨的重大訴訟或申索。

9. 核數師保留意見

下文為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審計綜合財務報表的獨立核數師報告摘錄。

「保留意見

我們已審計華興資本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2025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我們認為，除我們的報告保留意見基準一節所述事項可能產生的影響外，綜合財務報表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貴集團於2025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保留意見基準

由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8所披露的與該等事件結果有關的不確定性，我們無法獲得充足且適當的審核證據以評估計入貴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受限制款項約人民幣77,108,000元（2024年：人民幣78,768,000元）的可收回性以及應否於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該等事件計提任何撥備。

我們無法確定是否有必要對上述數字進行任何調整，而這可能對貴集團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業績及其現金流量與貴集團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的財務狀況以及綜合財務報表的相關披露產生相應影響。」

上文摘錄所提及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8與本年度業績公告有關或然負債的附註27相同。

10. 本公司對核數師保留意見的看法

本公司於本年度業績公告內有關或然負債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7所界定之詞彙，於下文使用時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已注意到，獨立核數師就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計綜合財務報表出具保留意見，乃由於與該等事件之結果及受限制款項之可收回性有關之不確定性所致。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經考慮以下因素後，認為本集團經審計綜合財務報表中有關受限制款項之會計處理，以及並無就該等事件作出撥備，屬恰當：

- (a) 保留意見乃由於與該事項有關之不確定性所致，而該事項之處理及／或解決並非本集團所能控制，且本集團未能取得足以令其對該等事件作出知情評估之資料；

- (b) 由於上文(a)項所述情況，除繼續密切監察有關該等事件之任何發展外，本公司未能制定具體行動以解決核數師保留意見，包括：(i)自2025年8月恢復可與包先生聯絡以來，向其及其法律顧問作出查詢，以獲取有關該等事件狀況之最新資料；及(ii)根據最新檢索及查詢，就該等事件取得更新之法律意見；
- (c) 本公司獲告知，根據最新檢索及查詢，並無任何新的實質資料顯示該等事件之法律狀況或受限制款項之法律性質有任何改變。現時仍然為：(i)有關中國機關可能要求本集團支付受限制款項等金額，理由為有關機關或會認為該等款項構成與被調查案件有關之財產；(ii)有關支付本身並不構成中國法律下就違法所得是否存在或本集團是否違法所作之任何裁決，有關判定須由具司法管轄權之法院裁定；(iii)有關支付並不構成相關法律項下之罰款；及(iv)已支付之部分或全部款項可能獲退還或被沒收，或本集團可能被要求支付額外款項。基於上述情況，本集團目前並無基礎主張收回受限制款項；及
- (d) 鑒於上述情況，本公司管理層(i)未能確定該等事件之可能結果及其相關影響，更無法向本公司核數師提供證據，以令彼等修訂其對該等事件之評估；及(ii)經考慮對受限制款項作出全數減值及／或收回等額款項之方法之可能性後，惟明白該等步驟本身不大可能導致撤銷經修訂的核數師意見，原因為受限制款項之正確定性及其基礎仍屬必要。

11. 報告期後事項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概不知悉自2025年12月31日至本公告日期止的任何重大期後事項。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交易及顧問費		293,784	330,164
管理費		205,833	298,108
利息收入		42,424	44,105
附帶權益收入		524,100	104,727
總收入	3	1,066,141	777,104
淨投資收益	4	131,956	62,537
總收入及淨投資收益		1,198,097	839,641
薪酬及福利開支			
預提給予管理團隊及其他方的附帶權益		(435,074)	(485,798)
綜合結構化主體權益持有人應佔的投資虧損		(368,674)	(76,068)
其他經營開支	5	5,774	27,581
融資成本	6	(304,817)	(354,035)
預期信用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虧損撥回淨額	7	(11,494)	(16,083)
總經營開支		49,264	23,122
總經營開支		(1,065,021)	(881,281)
經營利潤／(虧損)		133,076	(41,640)
其他收入、利得或虧損			
其他收入、利得或虧損	8	1,736	(44,891)
若干附帶及輔助投資產生的投資收益／(虧損)	9	25,285	(76,528)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	486
購股權的公允價值變動	16	1,803	—
稅前利潤／(虧損)		161,900	(162,573)
所得稅開支	10	(69,599)	(48,086)
年內利潤／(虧損)	11	92,301	(210,659)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將功能貨幣換算為呈列貨幣產生的匯兌差額		(31,013)	17,019
後期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39,843)	21,996
公允價值收益或虧損(已扣除預期信用虧損)：			
—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債務工具(已扣稅)		1,895	(712)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收益(已扣稅)		(68,961)	38,303
年內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u>23,340</u>	<u>(172,356)</u>
以下人士應佔的年內利潤／(虧損)：			
— 本公司擁有人		101,372	(179,017)
— 非控股權益		(9,071)	(31,642)
		<u>92,301</u>	<u>(210,659)</u>
以下人士應佔的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32,372	(140,999)
— 非控股權益		(9,032)	(31,357)
		<u>23,340</u>	<u>(172,356)</u>
每股盈利／(虧損)			
基本	12	人民幣0.19元	人民幣(0.35)元
攤薄	12	人民幣0.19元	人民幣(0.35)元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5年12月31日

	附註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41,834	57,098
無形資產		57,194	73,558
遞延稅項資產		57,670	92,105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14	1,036,847	1,057,810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15	40,773	41,803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6	2,262,430	2,214,369
租賃按金		13,073	34,056
		<u>3,509,821</u>	<u>3,570,799</u>
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20	538,594	759,806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1	—	19,000
應收關聯方款項		199,694	223,203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6	3,104,278	3,008,496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17	—	48,688
借予第三方貸款	18	—	68,834
數字資產	19	150,475	—
代經紀客戶持有現金		771,639	1,563,37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55,426	1,298,383
		<u>6,120,106</u>	<u>6,989,780</u>
總資產		<u>9,629,927</u>	<u>10,560,579</u>

		於12月31日	
		2025年	2024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22	878,372	773,192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23	180,021	594,095
收益憑證	24	212,539	—
應付經紀客戶款項		771,639	1,563,370
應付綜合結構化主體權益持有人的款項		326,266	410,955
應付關聯方款項		2,311	1,700
履約責任		21,927	13,720
租賃負債	25	20,774	20,673
應付所得稅		62,000	73,857
		<u>2,475,849</u>	<u>3,451,562</u>
流動資產淨值		<u>3,644,257</u>	<u>3,538,218</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7,154,078</u>	<u>7,109,017</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25	11,808	21,768
履約責任		848	1,036
遞延稅項負債		38,095	37,461
		<u>50,751</u>	<u>60,265</u>
資產淨值		<u>7,103,327</u>	<u>7,048,752</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6	94	94
儲備		6,109,211	6,043,48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6,109,305</u>	<u>6,043,575</u>
非控股權益		<u>994,022</u>	<u>1,005,177</u>
		<u>7,103,327</u>	<u>7,048,752</u>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為於2011年7月13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其最終控制方為包凡先生，彼亦為本公司前主席兼執行董事（於2024年2月2日辭任）。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主要營業地點分別為Maples Corporate Services Limited辦事處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 1-1104, Cayman Islands及中國北京市朝陽區工人體育場北路甲2號盈科中心捌坊1號（郵編：100027）。

本公司股份由2018年9月27日起於聯交所上市。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提供投資銀行業務及投資管理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人民幣千元）。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採納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佈與其運營有關的所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於2025年1月1日開始的會計年度生效）。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包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並無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會計政策、本集團財務報表呈列及所呈報金額造成重大變動。

本集團並無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應用已發佈但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本集團擬於該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生效後予以應用（如適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中的呈報及披露方式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並無公共責任的子公司：披露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方法(修訂本)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涉及天然電力的合約(「修訂」)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換算為惡性通脹呈列貨幣 ²
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第11卷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¹

1. 於2026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2. 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生效
3. 尚未釐定強制生效日期，但可供採用

有關預期適用於本集團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進一步資料載述如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呈列財務報表」。儘管沿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許多章節而變動有限，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就損益表中的呈列方式引入新規定，當中包括指定的總計及小計。實體須將損益表中的所有收入及開支分類為以下五類之一：經營、投資、融資、所得稅及終止經營業務，並須呈列兩項新界定的小計。其亦規定於單一附註中披露管理層界定的績效計量方法，並對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中資料的組合(合併及分類)及位置引入經改良規定。部分先前已納入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規定移至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差錯，並易名為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財務報表編製基準。由於頒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故對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國際會計準則第33號每股盈利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作出有限但廣泛適用的修訂。此外，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亦有輕微的後續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後續修訂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允許提前應用。須追溯應用。本集團現正分析新規定並評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方式產生的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准許合資格實體選擇應用經削減的披露規定，同時繼續應用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確認、計量及呈列規定。為符合資格，於報告期末，實體須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所界定子公司，且不能有公共責任，並須擁有一間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綜合財務報表供公眾使用的母公司（最終或中介公司）。允許提前應用。由於本公司為上市公司，故並不符合資格選擇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本公司部分子公司正考慮於其特定財務報表中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闡明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日期，並引入一項會計政策選擇，在符合特定條件的情況下，終止確認於結算日前通過電子付款系統結算的金融負債。該等修訂釐清如何評估具有環境、社會及管治以及其他類似或然特徵的金融資產合約現金流量特徵。此外，該等修訂釐清具有無追索權特徵的金融資產及合約掛鈎工具的分類規定。該等修訂亦包括與指定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及具有或然特徵的金融工具投資有關的額外披露方式。該等修訂須追溯應用，並於首次應用日期對年初留存利潤（或權益的其他組成部分）進行調整。過往期間毋須重列，且僅可為非事後重列。准許同時提前應用所有修訂，或僅提前應用與金融資產分類相關的修訂。該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造成任何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涉及天然電力的合約僅適用於涉及天然電力的合約，並澄清範圍所涉及合約的「自用」要求應用方式。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目前准許實體指定涉及天然電力的合約為對沖預測電力交易時所用對沖工具，從而指定面值可變的預測電力交易為被對沖項目。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已修訂，要求披露因修訂而被排除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圍外的合約。在有關情況下，實體須在單一附註中披露：

- 有關合約特色的資料，其可使實體面臨基本電量變化以及實體在無法使用電力的交付相隔期間可能須購買電力的風險。
- 有關該等合約產生的未確認合約承諾的資料。
- 有關對實體在無法使用電力的報告期間的財務表現所產生影響的定性及定量資料。

在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時，須同時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披露修訂。澄清「自用」要求須追溯應用，不能為事後之見，惟該指引准許前瞻應用對沖會計法處理於首次應用之日或之後指定的新對沖關係。有關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處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兩者間有關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的規定並不一致的情況。該等修訂規定，如資產出售或注資構成一項業務，須確認下游交易產生的全數收益或虧損。如交易涉及不構成一項業務的資產，該交易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投資者的損益內確認，並僅以無關連投資者於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權益為限。該等修訂按前瞻性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之前的強制生效日期已被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移除。然而，該等修訂現已可供採用。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換算為惡性通脹呈列貨幣規定以收市匯率從非惡性通脹功能貨幣換算為惡性通脹呈列貨幣。該等修訂亦規定，功能貨幣及呈列貨幣同屬惡性通脹經濟貨幣的實體，須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29號惡性通脹經濟中的財務報告第34段，對功能貨幣為非惡性通脹經濟貨幣的海外業務的比較數字應用一般物價指數予以重列。該等修訂引入若干額外披露規定。允許提前應用。該等修訂預期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 — 第11卷載列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隨附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實施指引)、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的修訂。預期將適用於本集團的修訂詳情如下：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該等修訂已更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第B38段以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實施指引**第IG1、IG14及IG20B段的若干措辭，以達致簡化目的或與本準則其他段落及／或其他準則中所用概念及術語保持一致。此外，該等修訂釐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實施指引**不一定闡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所述段落的所有規定，亦不會增加額外規定。允許提前應用。該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該等修訂釐清，倘承租人確定租賃負債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終止，則承租人須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第3.3.3段，並於損益中確認任何因此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此外，該等修訂已更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第5.1.3段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附錄A中的若干措辭，以消除潛在的混淆情況。允許提前應用。該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該等修訂釐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第B74段所述關係僅為投資者與其他各方(作為投資者實際代理人行事)之間可能存在的各種關係的一種示例，從而消除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第B73段規定的不一致之處。允許提前應用。該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繼先前刪除「成本法」的定義後，該等修訂於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第37段中以「按成本」取代「成本法」一詞。允許提前應用。該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造成任何影響。

3. 收入及分部資料

為便於進行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即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會通過專注於不同的業務模式而定期檢討所交付或所提供的服務類型。在確定本集團的可報告分部時並無將經營分部匯總處理。

具體而言，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分部劃分的可報告分部如下：

- (a) 投資銀行指本集團於中國內地及以外地區提供早期至後期財務顧問及併購顧問服務，並於香港及美利堅合眾國（「美國」）提供股票承銷、銷售、交易、經紀及研究服務的業務分部；
- (b) 投資管理指本集團為個人及機構客戶提供基金及資產管理以及管理其自主基金投資以獲得投資回報的業務分部；
- (c) 華興證券包括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的投資銀行及資產管理業務，雖然該分部在性質上與另外兩個分部有所重疊，但該分部另行獨立運營，專注於中國內地的受管制證券市場且有獨立的風險控制架構；及
- (d) 其他主要包括財富管理業務以及自有資金的投資及管理。財富管理業務為高淨值人士及以新經濟企業家為代表的其他高淨值群體提供增值財富管理服務，該業務亦有助於本集團整合及提升其自有資金的投資及管理。

分部收入及業績

本集團按可報告及經營分部作出的收入及業績分析如下：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總計(綜合) 人民幣千元
	投資銀行 人民幣千元	投資管理 人民幣千元	華興證券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交易及顧問費	128,913	—	164,871	—	293,784
管理費	—	205,049	—	784	205,833
利息收入	—	—	10,132	32,292	42,424
附帶權益收入(附註)	—	524,100	—	—	524,100
總收入	128,913	729,149	175,003	33,076	1,066,141
淨投資收益	—	3,447	118,930	9,579	131,956
總收入及淨投資收益	128,913	732,596	293,933	42,655	1,198,097
薪酬及福利開支	(138,978)	(68,770)	(168,462)	(58,864)	(435,074)
預提給予管理團隊及其他方的附帶權益(附註)	—	(368,674)	—	—	(368,674)
綜合結構化主體權益持有人應佔的投資虧損/ (收益)	—	7,723	(1,949)	—	5,774
其他經營開支	(63,376)	(59,380)	(157,847)	(24,214)	(304,817)
融資成本	—	—	(9,979)	(1,515)	(11,494)
預期信用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虧損(撥備)/撥回 淨額	(188)	50,709	(1,218)	(39)	49,264
經營(虧損)/利潤	(73,629)	294,204	(45,522)	(41,977)	133,076
其他收入、利得或虧損					1,736
若干附帶及輔助投資產生的投資收益					25,285
購股權的公允價值變動					1,803
稅前利潤					161,900
所得稅開支					(69,599)
年內利潤					92,301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總計(綜合) 人民幣千元
	投資銀行 人民幣千元	投資管理 人民幣千元	華興證券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交易及顧問費	224,453	—	105,711	—	330,164
管理費	—	288,580	—	9,528	298,108
利息收入	—	—	9,925	34,180	44,105
附帶權益收入(附註)	—	104,727	—	—	104,727
總收入	224,453	393,307	115,636	43,708	777,104
淨投資(虧損)/收益	—	(76,971)	132,083	7,425	62,537
總收入及淨投資收益或虧損	224,453	316,336	247,719	51,133	839,641
薪酬及福利開支	(169,865)	(85,386)	(176,651)	(53,896)	(485,798)
預提給予管理團隊及其他方的附帶權益(附註)	—	(76,068)	—	—	(76,068)
綜合結構化主體權益持有人應佔的投資虧損	—	27,581	—	—	27,581
其他經營開支	(89,426)	(80,641)	(150,833)	(33,135)	(354,035)
融資成本	—	—	(14,493)	(1,590)	(16,083)
預期信用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虧損撥回/(撥備) 淨額	1	24,128	9	(1,016)	23,122
經營(虧損)/利潤	(34,837)	125,950	(94,249)	(38,504)	(41,640)
其他收入、利得或虧損					(44,891)
若干附帶及輔助投資產生的投資虧損					(76,528)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486
稅前虧損					(162,573)
所得稅開支					(48,086)
年內虧損					(210,659)

分部利潤或虧損是指未分配企業項目(包括其他收入、利得或虧損、由若干附帶及輔助投資產生的投資收益/(虧損)、分佔聯營公司業績、購股權的公允價值變動及所得稅開支)的各分部業績。分部利潤或虧損乃就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目的而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的計量標準。

附註：

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的投資管理分部業績將未實現的附帶權益收入(按猶如清算的基準計算)納入分部資料，因為其為衡量價值創造的關鍵指標、衡量本集團表現的基準，亦是本集團就資源部署作出決策時所考慮的主要因素。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未實現附帶權益收入撥回人民幣722,876,000元(2024年：未實現附帶權益收入撥回人民幣550,501,000元)，乃基於本集團所管理的各項基金的相關公允價值變動而計算。未實現附帶權益部分的相關開支為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應付予基金管理團隊及其他第三方的預提給予管理團隊及其他方的附帶權益撥回人民幣481,050,000元(2024年：預提給予管理團隊及其他方的附帶權益撥回人民幣389,892,000元)。實現對有限合夥人最低回報(按猶如清算的基準計算)後，未實現的附帶權益收入會根據截至目前為止的累計基金表現而分配予普通合夥人。於各報告期末，普通合夥人會計算根據基金協議應就各項基金支付予普通合夥人的附帶權益收入，猶如截至有關日期相關投資的公允價值已變現，而不論有關金額是否確已變現。

由於相關投資的公允價值於不同報告期內各有不同，故而有必要對呈列為附帶權益收入的金額作出調整，以反映(a)相關期間內使得分配予普通合夥人的附帶權益增加的積極表現或(b)相關期間內將致使應付予普通合夥人的金額低於先前呈列為收入的金額從而導致須對分配予普通合夥人的附帶權益作出消極調整的消極表現。已確認附帶權益中分配予基金管理團隊及其他方(且僅應作為任何已收附帶權益的一部分而支付)的部分按與附帶權益收入相一致的基準作為開支計入投資管理分部。

然而，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就若干基金實現的附帶權益人民幣524,100,000元(2024年：人民幣104,727,000元)外，並無將其他基金的附帶權益收入確認為收入，該收入直至(a)已確認累積收入金額不大可能大幅撥回，或(b)與可變對價相關的不確定因素其後已解決的情況下方會確認為收入。作為開支而對附帶權益作出的所有分配，均僅於最終將支出的金額能夠可靠計量(一般為根據合約應支付有關金額的適用承諾期間後期)或「最終敲定」時才予以確認。

分部資產及負債

可報告及經營分部可取得的分部資產及負債資料並無提供予主要經營決策者以供彼等審閱。因此，概無呈列有關本集團按可報告及經營分部呈列的資產及負債分析。

地理資料

本公司註冊於開曼群島，而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內地及香港經營業務。有關總收入及非流動資產的地理資料載列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非流動資產(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於12月31日	
	2025年	2024年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中國內地	1,013,119	646,831	82,422	141,873
香港	48,312	118,027	15,990	6,940
美國	4,710	12,246	616	1,626
	<u>1,066,141</u>	<u>777,104</u>	<u>99,028</u>	<u>150,439</u>

附註：非流動資產不包括於合營企業的投資、遞延稅項資產及金融工具。

客戶合約收入的確認時間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按時間點	817,884	434,891
按時段	205,833	298,108
	<u>1,023,717</u>	<u>732,999</u>

分配至客戶合約的餘下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

本集團按所管理承諾出資額的固定百分比就基金管理服務收取管理費。本集團亦就向高淨值個人及其他高淨值群體提供增值財富管理服務按每個投資管理賬戶中資產的固定比例收取管理費。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分配至管理費相關的未履行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將如下文所示按直線法於認購期間確認為收入：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21,573	10,180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848	1,036
	<u>22,421</u>	<u>11,216</u>

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分配至與交易及顧問費相關的餘下未履行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及確認收入的預期時間如下：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u>354</u>	<u>3,540</u>

其他分部資料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投資銀行 人民幣千元	投資管理 人民幣千元	華興證券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計入分部損益計量的金額：					
折舊及攤銷	16,320	5,717	30,446	2,358	54,841
處置物業及設備產生的收益	<u>1</u>	<u>—</u>	<u>—</u>	<u>—</u>	<u>1</u>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投資銀行 人民幣千元	投資管理 人民幣千元	華興證券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計入分部損益計量的金額：					
折舊及攤銷	28,167	11,203	35,531	4,216	79,117
處置物業及設備產生的收益	<u>4</u>	<u>—</u>	<u>—</u>	<u>—</u>	<u>4</u>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貢獻本集團總收入10%以上的客戶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A客戶	投資管理	382,986	不適用
B客戶	投資管理	<u>不適用</u>	<u>81,801</u>

4. 淨投資收益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已實現及未實現淨收益或虧損		
— 理財相關產品	7,179	2,550
— 資產管理計劃	81,687	136,471
— 結構化金融相關產品	2,635	20
— 金融債券	6,629	(19,760)
— 上市股本證券投資	(113)	(2,845)
— 可換股債券(附註)	—	45,168
—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非上市投資基金	6,463	33,634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的已實現淨虧損		
— 金融債券	(5,559)	—
數字資產已實現及未實現淨收益		
— 數字資產	2,573	—
綜合結構化主體的總收益		
— 資產管理計劃	5,279	101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總收益／(虧損)		
— 於基金的投資	23,820	(135,319)
來自以下項目的股息收入		
— 理財相關產品	1,363	2,517
	<u>131,956</u>	<u>62,537</u>

附註：

本集團投資於期限為一年的可換股債券，可由被投資方根據其條款延期。本集團擁有於到期日前將票據轉換為被投資方權益股份的轉換權。於2023年2月13日，被投資方根據其條款將最終償還日期延至2024年4月11日。於2024年，本集團及銀團可換股債券融資的其他貸款人與被投資方訂立了一份截至2024年10月11日止的暫緩償還債務協議，據此，貸款人同意在被投資方探索其他再融資機會期間，不對其提出任何索賠、強制行動或訴訟。本集團有權提早終止暫緩償還債務協議。

於2024年9月25日及2024年9月30日，本金總額及賬面值分別為25百萬美元及8.7百萬美元的可換股債券以總代價15百萬美元出售。出售可換股債券的總收益6.3百萬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45,168,000元)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的淨投資收益。

5. 其他經營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專業服務費	58,234	80,968
項目相關及業務發展開支	100,925	91,067
短期租賃開支	66	712
辦公費用	18,849	21,094
技術開支	36,331	39,886
折舊及攤銷	54,841	79,117
核數師薪酬	5,351	7,934
其他	30,220	33,257
	<u>304,817</u>	<u>354,035</u>

6. 融資成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利息	1,784	1,408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利息	6,274	12,493
收益憑證利息	3,436	2,182
	<u>11,494</u>	<u>16,083</u>

7. 預期信用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虧損撥回淨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就以下各項撥回／(確認)的減值虧損：		
應收賬款	(53)	2,414
其他應收款項	(805)	(1,173)
借予第三方的貸款(附註18)	57,568	—
應收關聯方款項	(7,449)	21,872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3	9
	<u>49,264</u>	<u>23,122</u>

8. 其他收入、利得或虧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附註a)	13,560	24,261
匯兌利得／(虧損)淨額	4,499	(1,208)
投資合營企業減值虧損(附註15)	—	(58,819)
出售於聯營公司投資虧損	—	(7,682)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	(4,701)
處置物業及設備產生的收益	1	4
處置無形資產產生的虧損	(56)	—
其他(附註b)	(16,268)	3,254
	<u>1,736</u>	<u>(44,891)</u>

附註：

(a) 政府補助主要是當地政府機關提供的激勵，主要包括中國上海地方政府機關根據本集團對當地金融行業發展所作貢獻而授予的稅務優惠及行業支援資金。

(b) 其他主要包括：

-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持有本集團附帶及輔助投資的綜合結構化主體的其他權益持有人應佔的投資收益總額人民幣15,410,000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持有本集團附帶及輔助投資的綜合結構化主體的其他權益持有人應佔的投資虧損：人民幣1,261,000元)。
-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作出慈善捐款總額人民幣1,976,000元(2024年：人民幣160,000元)。

9. 若干附帶及輔助投資產生的投資收益／(虧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下列各項的投資收益／(虧損)		
— 非上市債務及股本證券投資	8,174	(76,528)
— 上市股本證券投資	17,111	—
	<u>25,285</u>	<u>(76,528)</u>

若干附帶及輔助投資所產生的投資收益／(虧損)指不時作出的若干投資，相關投資的主要類型包括以其他公司優先股的形式作出的投資及於非聯營公司的其他持股及衍生工具。

10. 所得稅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中國內地	31,756	40,534
香港	3,406	—
	<u>35,162</u>	<u>40,534</u>
遞延稅項：		
本年度	34,437	7,552
所得稅開支總額	<u>69,599</u>	<u>48,086</u>

年內所得稅開支可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所示的稅前利潤／(虧損)對賬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稅前利潤／(虧損)	<u>161,900</u>	<u>(162,573)</u>
按25%計算的所得稅開支	40,475	(40,643)
不可扣減開支的影響	70,103	53,897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的影響	—	(122)
無須課稅收入的影響	(93,824)	(35,521)
未確認稅項虧損的影響	57,024	36,607
動用過往未確認的稅項虧損	(368)	(2,700)
子公司不同稅率的影響	<u>(3,811)</u>	<u>36,568</u>
所得稅開支	<u>69,599</u>	<u>48,086</u>

11. 年內利潤／(虧損)

年內利潤／(虧損)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而得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董事薪酬：		
— 袍金	1,379	2,620
— 薪資及其他福利	10,345	13,779
— 績效相關花紅	9,963	1,137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76	410
—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開支	18,498	3,183
其他員工成本：		
— 薪資、花紅及其他津貼	352,078	398,982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9,490	30,081
—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開支	12,945	35,606
員工成本總額	<u>435,074</u>	<u>485,798</u>
物業及設備折舊	31,508	51,025
無形資產攤銷	23,333	28,092
處置物業及設備產生的收益	(1)	(4)
處置無形資產產生的虧損	<u>56</u>	<u>—</u>

12. 每股盈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的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乃基於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2024年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所用的盈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利潤／(虧損)(人民幣千元)	<u>101,372</u>	<u>(179,017)</u>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所用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523,763,736	511,715,351
因攤薄購股權的增量股份而產生之潛在攤薄普通股效應	1,221,760	—
因本集團受限制股份單位的增量股份而產生之潛在攤薄普通股效應	<u>8,793,394</u>	<u>—</u>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虧損)所用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533,778,890</u>	<u>511,715,351</u>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人民幣元)	<u>0.19</u>	<u>(0.35)</u>
每股攤薄盈利／(虧損)(人民幣元)	<u>0.19</u>	<u>(0.35)</u>

鑒於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具有反攤薄效應，故計算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考慮該等效應。

13. 股息

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宣派或派付股息。

14.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於12月31日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基金的投資	<u>1,036,847</u>	<u>1,057,810</u>

於基金的投資

本集團對屬於其管理的投資基金類聯營公司進行投資，本集團選擇按公允價值計量於該等聯營公司的投資。有關投資基金的詳情概述如下：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於基金的投資成本	777,906	809,162
基金的公允價值變動(附註)	199,682	177,917
匯兌調整	59,259	70,731
	<u>1,036,847</u>	<u>1,057,810</u>

附註：各期間基金的公允價值變動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的淨投資收益。

15.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本集團於合營企業的投資詳情如下：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於合營公司的非上市投資成本	100,000	100,000
減：減值虧損	(58,819)	(58,819)
匯兌調整	(408)	622
	<u>40,773</u>	<u>41,803</u>

- (d)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投資於預期年回報率介乎5.2%至5.25%的信託產品(2024年12月31日：零)。由於本集團持有的信託產品以出售投資為目的之業務模式管理及合約條款並未於指定日期產生純粹用作支付本金及尚未償還本金的利息的現金流量，因此該等投資其後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
- (e)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投資於不良資產組合，包括個人債務人所拖欠的不良個人消費債務，以及有關賣方作為債權人就該等債務持有的所有相應權利、申索及權益。該等投資指於不良資產組合的投資，而有關投資的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則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的淨投資收益。
- (f) 非上市投資基金的公允價值乃基於普通合夥人於報告期末向有限合夥人呈報的投資基金資產淨值。相關公允價值變動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的淨投資收益。
- (g) 該等投資指於非上市公司優先股的投資，而有關投資的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則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的若干附帶及輔助投資產生的投資收益。
- (h) 該等投資指於非上市公司的股權投資，投資的後續公允價值變動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的若干附帶及輔助投資產生的投資收益。
- (i) 該等投資指於上市公司的股權投資，投資的後續公允價值變動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的若干附帶及輔助投資產生的投資收益。
- (j) 本集團享有按照可於其確立後任何時間行使之非控股權益賬面值向本集團子公司華興證券有限公司(「華興證券」)的非控股股東收購任何非控股權益的購股權。於2025年12月31日購股權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283,835,000元(2024年：人民幣282,032,000元)。該購股權並未於活躍市場交易且有關公允價值乃使用估值技術予以釐定。公允價值乃基於華興證券相應資產淨值的公允價值，及對購股權的行使時間的估計根據柏力克舒爾斯模式而釐定。

17.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上市金融債券	—	48,688

金融債券的總成本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為人民幣零元(2024年：人民幣50,000,000元)，公允價值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為人民幣零元(2024年：人民幣48,688,000元)，公允價值的變動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其他全面開支。截至2025年12月31日，金融債券的預期信用虧損為人民幣零元(2024年：人民幣3,000元)，於其他儲備確認。

18. 提供予第三方的貸款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沃比醫療控股有限公司(「沃比」)(附註a)	—	212,978
減：減值虧損撥備	—	(144,144)
	<u>—</u>	<u>68,834</u>

附註：

- (a) 於2022年3月，本集團與第三方沃比訂立協議。於2022年12月31日，向沃比借予金額為24,935,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73,662,000元)的貸款。該貸款須於貸款發放後第二個週年日償還，惟沃比可根據其條款延期12個月。首年至第三年的年利率分別為8%、8.5%及9.5%，另加年複利7%。於2024年2月，沃比根據其條款將貸款到期日延長12個月至2025年4月。該貸款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結清。

19. 數字資產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數字資產(附註a)	100,109	—
於數字資產組合的投資(附註b)	50,366	—
	<u>150,475</u>	<u>—</u>

附註：

- (a) 存放於第三方數字資產買賣平台的數字資產總值約人民幣100,109,000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零元)，按公允價值基準計量。本集團大部分數字資產包括穩定幣，屬於資產支持類型，每單位公允價值約1美元，以及可按1：1比例兌換為特定穩定幣的加密貨幣。

- (b)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數字資產組合的投資金額約為人民幣50,366,000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零元)。該等投資存放於第三方數字資產交易平台，並由獨立投資經理管理，該等投資經理擁有全權酌情權，可根據市況執行交易及釐定投資策略。

數字資產公允價值變動及買賣損益約人民幣2,573,000元(2024年：人民幣零元)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淨投資收益。

20.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		
— 應收賬款(附註a)	67,191	55,424
— 應收未完結交易款項(附註b)	176,691	380,416
提供予供應商的墊款	13,470	11,517
其他應收款項		
— 可退還按金(附註c)	157,214	187,765
— 受限制款項(附註27)	77,108	78,768
— 員工貸款	18,169	27,348
— 可收回增值稅	8,366	4,505
其他	22,576	15,388
	<u>540,785</u>	<u>761,131</u>
減：減值虧損撥備	(2,191)	(1,325)
	<u>538,594</u>	<u>759,806</u>

附註：

- (a) 本集團給予其客戶180日的平均信用期。以下為報告期末的應收賬款基於發票日期(扣除減值虧損撥備)作出的賬齡分析：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0-30日	52,668	47,214
31-60日	3,350	366
61-90日	53	876
91-180日	158	2,033
181-360日	6,377	4,676
一年以上	4,521	249
	<u>67,127</u>	<u>55,414</u>

(b) 應收未完結交易款項源自本集團的證券交易經紀業務。由於本集團目前並無可執行權利將該等應收款項與應付對手方的相應款項相抵銷，故已將上述兩個項目的結餘單獨呈列。

(c) 可退還按金主要是指證券交易所按金。

21.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按抵押品類型分析：		
— 債務證券	—	19,000
按市場分析：		
— 證券交易所	—	19,000

於2025年12月31日，抵押品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零元(2024年：人民幣19,000,000元)。

22.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薪資、花紅及其他福利	70,428	38,183
應付未完結交易款項(附註a)	277,669	499,537
其他應付款項(附註b)	367,798	59,230
應付諮詢費	44,858	44,590
管理團隊及其他方的附帶權益	98,813	113,801
其他應付稅項	10,948	6,014
應計開支	7,858	11,837
	<u>878,372</u>	<u>773,192</u>

附註：

(a) 並無披露賬齡分析。本公司董事認為，鑒於業務的性質，賬齡分析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使用者並無額外價值。

(b) 其他應付款項主要包括：

—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收購不良資產組合的應付總對價人民幣308,319,000元(2024年：人民幣零元)。

23.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按抵押品類型分析：		
— 債務證券	180,000	592,521
加：應付利息	<u>21</u>	<u>1,574</u>
	<u>180,021</u>	<u>594,095</u>
按市場分析：		
— 證券交易所	<u>180,021</u>	<u>594,095</u>

出售及回購協議為本集團出售證券，同時同意於協定日期以協定價格購回該證券(或基本相同的資產)的交易。回購價格為固定價格，且本集團仍面臨該等已轉讓證券的絕大部分信用風險、市場風險及回報。由於本集團保留該等證券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該等證券並非於綜合財務報表內終止確認，而被視為負債「抵押品」。

出售該等證券所得款項呈列為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自本集團轉讓自該等證券收取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起，於相關安排期間，其無權出售或重新抵押已轉讓證券。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之實際年利率介乎1.10%至3.38%之間(2024年：1.67%至2.03%)。

下表概述並未整體終止確認的已轉讓金融資產及相關負債的賬面值及公允價值：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已轉讓資產賬面值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537,607	1,146,324
—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	48,688
相關負債賬面值	<u>(180,021)</u>	<u>(594,095)</u>
淨頭寸	<u>357,586</u>	<u>600,917</u>

24. 收益憑證

於12月31日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益憑證	—
212,539	—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收益憑證的年利率介於2.40%至2.90%（2024年：零）。

25. 租賃負債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付租賃負債：	
一年內	20,673
為期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15,388
為期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6,380
	42,441
減：列作流動負債之於十二個月內到期結算之款項	(20,673)
列作非流動負債之於十二個月後到期結算之款項	21,768

應用於租賃負債的加權平均增量借款利率為3.03%（2024年：2.50%）。

除上文及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另有披露者外，本公司董事並不知悉該等事件會對本集團業務營運產生任何其他重大影響。倘本公司知悉該評估發生任何變化，本公司將適時發佈進一步公告。

刊發年度業績公告及年度報告

本年度業績公告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huaxing.com刊登。本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將刊發於上述聯交所網站。

承董事會命
華興資本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
許彥清

香港，2026年3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主席兼執行董事許彥清女士；執行董事王力行先生及杜永波先生；非執行董事林寧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嘉麗女士、肇越先生、梁暉先生及FU Frank Kan先生。